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第十二届会议

2013年5月20日至31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6

关于土著人民问题世界会议的讨论

关于国家宪法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研究

秘书处的说明

根据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十届会议的决定(见E/2011/43,第101段),论坛成员Megan Davis、Simon William M'Viboudoulou、Valmaine Toki、Paul Kanyinke Sena、Edward John、Álvaro Esteban Pop Ac和Raja Devasish Roy对国家宪法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进行了研究,以便具体参考《宣言》所肯定的权利,评估土著人民权利纳入国家宪法的性质和程度,在此提交论坛第十二届会议。

\* E/C.19/2013/1。



## 关于国家宪法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研究<sup>1</sup>

### 一. 引言

1. 在 2011 年举行的第十届会议上，土著问题常设论坛授权参考《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所肯定的权利，对土著人民人权纳入国家宪法的性质和程度进行研究。

2. 本研究深入探讨那些在本国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权利的国家最近的事态发展。本研究调查了各国目前实施宪法改革进程的方式，包括承认土著人民的权利和文化。第二部分阐述《宣言》中与国家宪法有关的条款，第三部分抽样概述世界各国宪法承认土著人民权利或土著人民的情况，以展示宪法改革进程的 implementation 情况或可以采取的方式。第四部分更详尽阐述澳大利亚、孟加拉国、肯尼亚、尼泊尔和新西兰目前的宪法改革进程。第五部分载有结论和建议。

### 二.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与宪法承认

3. 《宣言》载有与宪法承认土著人民问题有关的一些条款。这些条款是：

(a) 第 3 条阐明：“土著人民享有自决权。基于这一权利，他们可自由决定自己的政治地位，自由谋求自身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b) 第 18 条阐明：“土著人民有权通过他们按自己的程序选出的代表，参与对事关自身权利的事务的决策，有权保持和发展自己的土著人决策机构”；

(c) 第 19 条阐明：“各国在通过和实行可能影响到土著人民的立法或行政措施前，应本着诚意，通过土著人民自己的代表机构，与有关的土著人民协商和合作，事先征得他们的自由知情同意”。

4. 宪法是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最高法律。宪法可以是成文法，也可以是不成文法，但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各国都倾向于采用成文宪法。过去几十年来，许多国家都在本国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承认可以采取弱式或强式两种形式。弱式承认可采取不具有约束力的文字形式，承认一国内土著人民的存在，强式承认可包括明文规定土著人民的权利，如条约权或土地权，或明文禁止种族歧视。宪法承认被认为是一个重要的象征和实质性发展，不仅意味着巩固土著人民的实质性权利，还意味着改善他们的福祉。正如一位澳大利亚土著领袖所述：

---

<sup>1</sup> 作者谨感谢在起草本研究报告过程中 John C. Scott、Daniel Cabello Llamas 和 Patricia Bittner、公益宣传中心和 Dennis Mairena 以及土著人民自治和发展中心提供的宝贵协助。

“我认为国家宪法是保障本国公民幸福与否的终极框架。因为国家宪法将规定社会治理办法、公民的地位以及公民之间和公民与国家机构之间的关系”。<sup>2</sup>

5. 这个概念得到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皇家心理学会的支持，该学会发现土著人民未获宪法承认与其社会和经济劣势之间存在联系。该学会尤其认为，承认是支持改善土著人民心理健康的一个重要步骤，如果国家宪法不承认人民的存在，他们在社区内的认同感和价值观就会受到重大冲击，致使歧视和偏见长期存在，进一步削弱土著人的希望。<sup>3</sup>

### 三. 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的权利

6. 本节说明国家遵守《宣言》上述条款的方式。文内载列的所有宪法并非都遵守了每一条款，有些宪法仅涉及各条款的部分内容。文内选列的国家不是详尽无遗载列所有在本国宪法中纳入保护土著人民权利的国家清单。相反，该清单仅反映区域和全球范围内各国宪法承认这些权利的各种方式。

#### A. 《宣言》第 3 条：自决权

##### 北极

7. 《瑞典宪法》第 2 条规定，应促进萨米族以及种族、语言和宗教少数群体保持和发展自身文化和社会生活的机会。关于贸易自由的第 17 条规定萨米人有权从事驯鹿养殖业。

8. 《芬兰宪法》承认土著萨米人以及罗姆人和其他群体保持和发展自身语言 and 文化的权利。第 121 条还规定，萨米人在土著区内享有语言和文化自治。

9. 《挪威宪法》规定第 110a 条规定，国家有责任创造有利于土著萨米族保持和发展本族语言、文化和生活方式的条件。

##### 中美洲和南美洲

10. 《墨西哥宪法》第 2 条宣布，应在普遍自治框架内，根据《宪法》并以维护国家统一之方式给予土著人民自决权。《宪法》还规定，法律应保护和促进发展土著语言、文化、习俗、资源以及特定的社会组织形式，还保障土著民族成员切实获得司法救助。

<sup>2</sup> Noel Pearson, “对土著人民福祉至关重要的宪法改革”, 《澳大利亚人》, 2011 年 12 月 24 日。见 [www.theaustralian.com.au/national-affairs/opinion/constitutional-reform-crucial-to-indigenous-wellbeing/story-e6frgd0x-1226229707704](http://www.theaustralian.com.au/national-affairs/opinion/constitutional-reform-crucial-to-indigenous-wellbeing/story-e6frgd0x-1226229707704)。

<sup>3</sup> 宪法承认澳大利亚土著人问题专家组, 《宪法承认土著居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问题: 专家组的报告》(2012 年 1 月, 堪培拉), 第 40 页。见 [www.youmeunity.org.au/final-report](http://www.youmeunity.org.au/final-report)。

11. 《巴西宪法》内有一章涉及土著人民权利。第 210 条确认小学应设立最低课程，以促进对文化价值观念的尊重，并规定土著社区小学教育应确保使用本族“母语”。第 231 条承认土著人民的社会组织、风俗、语言、信仰和传统，以及他们对传统占有地的原有权利。

12. 《厄瓜多尔宪法》第 2 条承认土著语言是国家文化的一部分。第 84 条保障土著人民和土著民族的尊严。第 242 条指出，土著地区的组织办法应具有地域独特性，第 57 条则赋予土著人民实行自身法律制度的权利。

13.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宪法》承认土著人民。第 5 条规定，土著语言与西班牙语同为官方语言，并在多语文教育系统中得到体现。第 30 条规定土著人民有权按照自身文化特征、宗教信仰、习俗和宇宙观生活。他们还享有自决权，表现形式为：享有集体土地所有权，圣地受保护、尊重和促进传统知识、传统医药、礼仪、符号和服饰及集体知识财权。

#### 俄罗斯联邦

14. 《俄罗斯联邦宪法》第 69 条根据公认国际法原则和准则以及俄罗斯联邦签署的国际条约和协定保障土著少数民族的权利。

#### 北美

15. 《加拿大宪法》第 35 条承认并肯定加拿大境内现有土著人民申索土地的条约权利。虽然该条没有专门规定土著人民自治，但自 1995 年以来政府的政策一直认为根据该条款存在这项权利。<sup>4</sup> 第 25 条的作用是保护土著人民的原有权利，使受《宪法》保护的个人的权利不会限制土著人民的权利，也不会以其他方式破坏其效力。政府 2010 年批准了该《宣言》，确认《宣言》与庄严载入《宪法》的土著人民权利和条约权利有许多相同之处。<sup>5</sup>

16. 《美利坚合众国宪法》建立了由主权“印第安部落”、州政府和联邦政府组成的三方联盟。《宪法》第九和第十修正案可被解释为保护印第安部落的固有自治权。2010 年，经过对《宣言》进行多机构审查后，并经与部落领导人协商以及联络其他利益攸关方后，联邦政府认可了该《宣言》，认为它与现行印第安人自治规定相一致。<sup>6</sup>

---

<sup>4</sup> 加拿大土著及北方事务部，“加拿大政府落实土著人民固有自治权利和开展自治谈判的方针”，2010 年 9 月 15 日。见 [www.aadnc-aandc.gc.ca/eng/1100100031843/1100100031844](http://www.aadnc-aandc.gc.ca/eng/1100100031843/1100100031844)。

<sup>5</sup> 国际政策研究中心，“加拿大和加拿大土著及北方事务部：推进土著外交”，2011 年 11 月 3 日。见 <http://cips.uottawa.ca/canada-and-undrip-moving-forward-on-indigenous-diplomacy-2/>。

<sup>6</sup> 美国印第安人全国大会，“国际问题”。见 [www.ncai.org/policy-issues/tribal-governance/international-issues](http://www.ncai.org/policy-issues/tribal-governance/international-issues)。

## 非洲

17. 《南非宪法》第 6 条承认历史上土著语言的使用和地位被削弱，规定国家必须采取务实和积极的措施，提高这些语言的使用率。

## 亚洲

18. 《菲律宾宪法》是东南亚最具进步的宪法之一，对土著人民作出若干具体规定。第十二条(第 5 款)规定，国家应保护土著文化社区对其祖传土地的权利，以确保其经济、社会和文化福祉。第十四条(第 17 款)规定，国家应承认、尊重和保护土著文化社区保存和发展自身文化、传统和机构的权利，并应在制定国家规划和政策时考虑这些权利，第十条(第 1 款)在科迪勒拉和穆斯林棉兰老地区划定自治区。

19. 《马来西亚宪法》对沙巴州和沙捞越州土著人担任公职和获得许可证规定了特别配额(第 153、161、161A、161B 和 161E 条)。平等权利行动条款规定保障土著人民免受歧视(第 8 和 161A(5)条)。

### B. 《宣言》第 18 条：建立代议制决策机构的权利

#### 北极

20. 《丹麦宪法》第 28 条为法罗群岛和格陵兰(1979 年以来丹麦海外自治行政区)的代表分配了议会席位。

#### 中美洲和南美洲

21. 《哥伦比亚宪法》第 7 条宪法承认并保护国家种族和文化多样性。第 330 条规定，土著地区应由按社区习俗成立和规范的委员会管理。第 246 条规定，土著当局可在其领地管辖范围内按照自身法律和程序行使其权力。

#### 亚洲

22. 《印度宪法》规定为在册部落和种姓成员分配立法席位(第 330 和 332 段)，成立自治区和区域委员会(附表六)并为在册部落和种姓成员保留公务员席位(第 16(4A)条)。

### C. 《宣言》第 19 条：对国家可能影响到土著人民的决定表示同意或不同意的权利

#### 中美洲和南美洲

23. 《厄瓜多尔宪法》承认土著人民有权就土著土地自然资源的勘探和开采发表意见(第 57(7)条)，也有权维护、开发和管理其文化和历史遗产(第 57(13)条)。

24.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宪法》规定，国家有义务就涉及土著人民的事项，特别是在土著领地开采不可再生自然资源方面，事先与他们进行协商。

## 非洲

25. 根据《乌干达宪法》第 36 条，少数民族有权参与决策进程，也有权使其意见和利益在制定国家计划和方案时得到考虑。

## 亚洲

26. 除允许在印度东北地区设立一级行政区和成立县级及区级委员会外，《印度宪法》还载有其他几项措施，以保护被称为“在册部落”的东北地区土著人民的完整性。其中包括规定未经有关立法会议同意，联邦立法机构不得就那加兰邦和木佐拉姆邦土著人民的土地所有权或社会和宗教习俗进行立法(第 371A 和 371G 条)，并规定在颁布与在册地区有关的立法前必须征求立法机构部落成员的意见。

27. 《马来西亚宪法》承认沙巴州和沙捞越州在土地相关立法方面的自治权(第 95B、95D 和 95E 条)。

## 四. 承认土著人民权利方面的宪政发展情况

28. 本节重点介绍各国为在本国宪法中纳入《宣言》概述的规定所采取的措施。同样，所列举措并非全面清单，而仅是全球范围的抽样，显示当前证明取得成功、部分成功或仍有待评价的各项举措。

### A. 《宣言》第 3 条：自决权

#### 非洲

29. 肯尼亚正在对关于土著人民权利的宪法规定进行各项修订。“边缘化群体”在《宪法》解释条款中有多种定义：因需要或渴望保护自身独特文化和特征不被同化而一直处于肯尼亚全国社会和经济一体化生活外的传统群体；保留和维持狩猎或采摘经济型传统生活方式和生计的土著群体；无论游牧或定居，因相对地域孤立而仅边缘参与肯尼亚全国社会和经济一体化生活的群体(第 260 条)。《宪法》目前已纳入《宣言》概述的自决概念，承认这些群体需要或渴望保护其独特文化与特征(第 174 条)。

30. 第 7 条规定国家有义务促进和保护肯尼亚人民的语言多样性，也有义务促进土著语言的开发和使用。第 11 条承认文化是立国之本，并规定国家有义务促进文学、艺术、传统庆祝活动、科学、通信、大众媒体、出版物和图书馆等所有形式的文化表达。国家还有义务承认土著技术在国家发展中的作用，促进肯尼亚人民的知识产权并颁布立法，确保各群体获得因使用其文化产品而提供的补偿或特许权使用费。还应颁布立法，承认和保护各群体对本土种子和植物品种的所有权和多样遗传特征及其利用。

31. 《宪法》第 61 条将土地归类为公有土地、族群拥有的土地或私有土地。第 63 条规定，族群土地属于按照种族、文化或其他类似属性确定的族群。这种土地包括以群体代表名义合法持有的土地、合法转让给特定族群的土地、以及议会法案宣布属于族群土地的任何其他土地。它还包括特定族群作为社区森林、牧场或神龛和祖传土地合法持有、管理或使用的土地以及狩猎采摘族群占有的传统土地。但有几点注意事项，例如，除立法规定外不得处置或使用族群土地。此外，根据第 66 条，国家仍可为国防、公共安全、公共秩序、公共道德、公共健康或土地使用规划调节使用任何土地。

## 亚洲

32. 《孟加拉国宪法》在 2011 年修订前没有专门提到孟加拉国的土著人民。土著人民的存在仅通过针对所谓“落后公民群体”采取特别措施的平等权利行动规定，在宪法中予以间接承认(第 14、28(4)和 29(3)条)。根据第十五修正案，《宪法》规定国家应采取步骤保护和发展部落、小种族、族群和社区的地方独特文化与传统。

33. 在《巴基斯坦宪法》中，包括在 1947 年至 1971 年孟加拉国属于巴基斯坦期间，土著人民的地位不尽相同。1947 年至 1962 年期间，根据印度政府第 1935 号法令第 92 条，吉大港山区和大迈门辛地区被列入专区清单。专区受特别条例管辖，国家一般适用的法律仅偶尔或修改后才适用于专区。特别条例承认传统统治者、酋长和头人的统治，也承认他们可援引各自管辖区内的传统法律。外人进入传统领地和购置地权均被禁止或受到限制。外人进行借贷和贸易也受到严格管制。<sup>7</sup>

34. 1947 至 1971 年，孟加拉国迈门辛和印度半岛恰尔肯德邦、奥里萨邦，中央邦和其他几个邦等局部专区曾有大量一般性法律适用于它们，中央政府发挥的作用也更大。这些地区内传统土著机构的作用和地位也相应不如专区明显。在英国统治印度(包括现在的孟加拉国、印度和巴基斯坦)期间，所有这些地区都享有专区地位，因为其中部分区域的人口曾经(并仍然)主要由土著人民组成(包括阿鲁纳恰尔邦、梅加拉亚邦、那加兰邦和米佐拉姆邦)。此前，专区和局部专区都被视为“落后地区”(印度政府第 1915 号法令，第 52A 条)，早前还被视为“在册地区”(第 1874 号在册地区法)。

35. 1962 年《宪法》将专区改为“部落区”。大迈门辛地区脱离了部落区名单(但应指出，当时该地区土著人民因无限制移民已沦为少数民族)，但吉大港山区与吉德拉尔地区以及现在位于巴基斯坦开伯尔普赫图瓦省的其他几个地方一起，仍

<sup>7</sup> Zainul Aidin Ahmad, “新宪法规定的专区”, 《国会政治和经济研究》, 第 4 号(阿拉哈巴德, 阿什拉夫, 1937 年)。

留在名单上。1964 年宪法修正案违反《宪法》第 223 条撤销了吉大港山区的部落区地位，而第 223 条保证在撤销该地位前征求地区代表的意见。吉大港山区在孟加拉国 1971 年独立时成为孟加拉国的一部分。该地区最大的土著人民政党吉大港山区联合人民党 (Parbatya Chattagram Jana Sanghati Samiti) 与孟加拉国政府 1997 年签署的《吉大港山区协定》使该地区恢复某种程度的自主和自治，但没有恢复特别宪法地位。由于缺乏明确的宪法保障，由于非土著定居者人口迁移等原因，土著人民在其祖传家园成为少数群体，其自治系统、土地和资源权利及其政治、社会与文化完整性也被明显削弱。<sup>8</sup>

36. 尼泊尔从君主制转为共和制后正在制定新宪法。临时宪法草案载有对土著部落实行某种程度自决的条款。

### 太平洋

37. 澳大利亚几十年来一直倡导在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因为土著人民目前仍未得到承认。这一宣传运动的目标是第 25 条和第 51 条(第二十六款)。第 25 条允许各州规定某些种族不得投票，这条规定以前曾被用于通过法律排斥原住民。<sup>9</sup> 第 51 条(第二十六款)规定议会制定有关原住民的法律。该条允许针对认为有必要制订特别法律的任何种族人民通过法律。因此，这种权力可支持有利和不利的法律。由于澳大利亚没有权利法案，联邦政府基本上享有不受约束的权力，可以通过有可能对土著人民产生不利影响的种族歧视法律。因此，在宪法中规定禁止种族歧视被视为澳大利亚承认土著人民的关键：

消除种族歧视与承认土著人民息息相关，因为澳大利亚土著人民过去所受到的种族歧视比其他任何群体都严重。对土著人民的歧视曾经达到登峰造极的程度，甚至最初曾否认我们的存在。因此，澳大利亚土著人没有被承认。土著人还被明确排除在我国宪法之外。直到今天，我们仍受到针对种族的法律约束，没有规定这些法律必须有益，也没有禁止恶意歧视。

38. 现任政府和反对派都承诺谋求在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sup>10</sup> 2010 年，总理成立了一个专家组，负责审议为承认土著人民而举行修宪全民投票的各种选项。专家组由土著和非土著专家组成，2010 年全年，他们与澳大利亚人民以及土著人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群体进行了协商，并提出若干宪法修正案，包

<sup>8</sup> Jenneke Arens 和 Kirti Chakma, “孟加拉国：吉大港山区土著人民的斗争”，2002 年。见 [www.conflict-prevention.net/page.php?id=40&formid=73&action=show&surveyid=14](http://www.conflict-prevention.net/page.php?id=40&formid=73&action=show&surveyid=14)。

<sup>9</sup> Anthony Gray, “澳大利亚担保投票权”《昆士兰技术大学法律和正义杂志》，第 7 卷，第 2 号 (2007 年)。

<sup>10</sup> Williams, “公民投票取得成功的道路已明朗”，《悉尼先驱晨报》，2012 年 1 月 17 日。见 [www.smh.com.au/opinion/politics/pathway-to-referendum-success-is-now-clear-20120116-1q2yk.html](http://www.smh.com.au/opinion/politics/pathway-to-referendum-success-is-now-clear-20120116-1q2yk.html)。



括废除第 25 条和第 51(第二十六款)；插入一个新的第 51A 条，承认土著人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并保留政府为土著人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利益通过法律的能力。专家组还建议插入一个新的禁止种族歧视的第 116A 条和一个新的第 127A 条，在确认英语为国家语言同时，承认土著人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的语言为澳大利亚第一母语。

39. 新西兰是唯一没有成文宪法的三个国家之一，另外两个国家是以色列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虽然《新西兰的宪法》从联合王国继承而来，但两国系统有不同的演变。《新西兰宪法》渊源包括女王君权、1986 年《宪法令》、1990 年《新西兰人权法案》、法院裁定、《威坦哲条约》以及规范这些渊源间关系如何运作的不成文公约。《威坦哲条约》是 1840 年英国女王与新西兰土著毛利人订立的协议。其英文本中有割让主权的内容，而毛利文本中则没有这个内容。新西兰立法(例见 1987 年《保护法》第 4 条和 1986 年《国有企业法》第 9 条)和政策性文件(如与《条约》相关原则明文保持一致的 2001 年《新西兰残疾人战略》)经常提到《条约》的各项原则，而非《条约》案文本本身。虽然法院承认该条约是宪法文件，说明宪法已对土著人民的权利有所承认，但根据现行宪法安排，对土著人民权利的任何承认都必须服从议会至上的核心理念。

## B. 《宣言》第 18 条：拥有代表决策机构的权利

### 非洲

40. 2010 年 8 月 4 日，68%符合资格的肯尼亚人、包括土著群体的许多人都投票支持拟议新宪法。<sup>11</sup> 新宪法与过去一刀两断，通过若干渠道追求和加强土著人民的个人和集体权利。目前，肯尼亚实行总统民主制，设立参议院和众议院两级议会。政府制度是一个放权系统，47 个新县中的许多县都赋予土著人民权力(当选县长)，使他们能够作出对其有直接影响的决定。在土著人民为少数民族的几个县中，已做出特别规定以满足该处境中的少数民族利益。《宪法》第四章(第 19 至 59 条)承认土著人民的一些权利和自由。第 56 条特别规定，通过旨在确保少数民族和边缘化群体参与和派代表参加治理及其他生活领域的各项方案，为他们采取平等权利行动，并为他们提供可获得就业的特殊教育和经济机会。

### 亚洲

41. 《尼泊尔临时宪法》规定土著人民在立法机构中享有比例代表权(第 45 和 64 条)、可就土著人民和少数民族等问题成立委员会(第 154 条)并承认土著人民的习惯法、语言和文化权利(第 17 条)。不过，包括成立“少数民族邦”，承认自治在内的这些措施，最终可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保留或实行仍有待观察。

<sup>11</sup> Tim Murithi, “肯尼亚宪制更新：公民投票后分析”。见 [www.currentanalyst.com/index.php/conflictsregional/136-kenyas-constitutional-renewal-a-post-referendum-analysis](http://www.currentanalyst.com/index.php/conflictsregional/136-kenyas-constitutional-renewal-a-post-referendum-analysis)。

## 太平洋

42. 毛利选举人也被称为毛利人席位，是新西兰议会中的一个特殊选举人类别，用于为毛利人代表保留席位。这些席位作为一个独特的宪制安排备受珍惜。毛利选民名册确保立法过程反映土著毛利人观点。然而，这些席位仍有争议，有人说这些席位不民主，给予毛利人特殊地位。平等和多元文化论点忽视了毛利人属于土著人民，又是《威坦哲条约》规定的伙伴。作为 2008 年 11 月 16 日国家党与毛利党签署的《关系协定》和《信心与供应协定》的一部分，双方同意建立一个小组，审议与新西兰土著人民有关的宪法问题。2011 年 8 月，政制咨询小组受权领导就宪制问题进行公开讨论，并迟于 2013 年 9 月向政府汇报。小组目前审议的相关事项包括：议会席位数目和毛利人代表权、毛利人参加选举、毛利人在议会和地方政府中的席位以及《威坦哲条约》在宪法安排的作用。

### C. 《宣言》第 19 条：对国家可能影响到土著人民的决定表示同意或不同意的权利

#### 非洲

43. 《肯尼亚宪法》责成国家保护土著人民的知识产权，并增进土著人民有关生物多样性和遗传资源的知识，还责成国家鼓励公众参与管理以及保护和养护环境。

#### 太平洋

44. 2011 年 2 月，新西兰成立了宪法改革工作组，负责与毛利人协作，并致力于根据毛利人的习俗与文化、1835 年《毛利独立宣言》和《威坦哲条约》制订示范新西兰宪法。工作组商定，这一进程必须是“为了毛利人和依靠毛利人”，而且只有在一个满意的宪制改革模式经毛利人代表同意后才邀请与政府举行会议。工作组将邀请毛利人就他们认为其祖先在商定《独立宣言》和《威坦哲条约》时所抱有的期望提出自己的想法和意见。

45. 新西兰的不成文宪法没有承认毛利人作为土著人民享有任何固有权利。<sup>12</sup>工作组建议任何宪制改革根据《宣言》纳入和承认毛利人作为土著人民的基本权利。

## 五. 结论和建议

46. 应在国家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包括具体提及他们的权利。目前未在本国宪法中承认土著人民或土著人民权利的国家应与土著人民协商，推动宪制改革进程。

<sup>12</sup> Margaret Mutu 和 Moana Jackson, “部落应自行开展宪法审查”，2010 年 12 月 15 日。见 [www.converge.org.nz/pma/cr151210.htm](http://www.converge.org.nz/pma/cr151210.htm)。

- 
47. 各国应在国家宪法中列入《宣言》内容并采纳该宣言，以第 3 条为特别重点，将《宣言》作为发展和落实土著人民权利的框架。
  48.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应支持非洲土著人民/社区权利问题工作组的行动，增加其预算。
  49. 各国应彼此对话，以提高对承认土著人民权利重要性的认识。
  50. 民间社会应更积极地倡导执行该《宣言》。
  51. 各国应调集资源，以便在宪法承认土著人民权利方面开展提高认识运动，并对决策者、联合国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土著人民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展开培训。
  52. 各国应废除现行歧视土著人民的宪法措施。各国应与本国土著人民协商，在本国宪法中列入保护性保障措施，特别是有关不得实行种族歧视的保障措施。
  53. 各国应与本国土著人民协商，通过有利的组织立法并采取相应的行政、政策和方案行动，落实保障土著人民权利的宪法条款。
-